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26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31日发出通知,并于当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会议由监事李现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同意选举李现元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李现元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25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星德胜")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31日发出通知,并于当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朱云舫先生主持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选举朱云舫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朱云舫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朱云舫先生、顾帆先生 、李相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朱云舫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徐容先生、李相鹏先生、奚桃萍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徐容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徐容先生、李相鹏先生、朱云舫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徐容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李相鹏先生、蒋少华先生、申丽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其中李相鹏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云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朱云舫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薇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薇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申丽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申丽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操秉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操秉玄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简历:

李薇薇 女,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11月至2021年6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星德胜电机有限公司人事专员、人事科长、管理部部长;2021年6月至今,任星德胜董事会秘书、管理部部长。

李薇薇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薇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合适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李薇薇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操秉玄 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15年3月,历任江苏美的春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采购主任,2015年4月至2021年1月,任创科(苏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21年1月至2022年2月,任苏州工业园区星德胜电机有限公司、星德胜总经理助理,2022年2月至今,任星德胜副总经理。

操秉玄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操秉玄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合适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操秉玄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在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张敏 女,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国家A类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曾就职于江苏国网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荣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锐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上交所主板、科创板董秘资格证、深交所董秘资格证。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24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7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 15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106,9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107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云舫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薇薇女士、独立董事候选人蒋少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朱云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5,911,143	99.8659	是
1.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申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5,900,857	99.8589	是
1.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奚桃萍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5,916,841	99.8698	是
1.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顾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5,900,814	99.8588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徐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5,907,739	99.8636	是
2.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蒋少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5,900,831	99.8588	是
2.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李相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5,912,836	99.8671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李现元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5,909,026	99.8645	是
3.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杨颖洁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5,905,415	99.862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朱云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11,143	96.5069				
1.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申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00,857	96.3235				
1.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奚桃萍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16,841	96.6085				
1.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顾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00,814	96.3227				
2.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徐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07,739	96.4462				
2.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蒋少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00,831	96.3230				
2.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李相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12,836	96.5371				
3.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李现元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409,026	96.4692				
3.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杨颖洁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405,415	96.404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1.00、议案2.00、议案3.00为累积投票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琼、陈哲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5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2,50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2,50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5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0号),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万股,并于2021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总股本为162,5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总股本为192,5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26,472,308股,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89.686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8,527,692股,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0.3131%。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2,144,937,71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名,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32,500,000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数的1.5152%。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总股本为1,625,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总股本为1,925,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26,472,3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8,527,692股。

2022年7月20日,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212,396,215股股票的登记工作,该部分股票限售6个月,公司总股本由1,925,000,000股变更为2,137,396,215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2023年10月16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内归属的7,541,500股股份上市流通。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2,137,396,215股变更为2,144,937,715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上市后不存在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暨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施大峰、LONGGEN ZHANG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前述第一至二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在发行人任职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与上市流通相关的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及限售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32,500,000股,限售期为36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施大峰	16,250,000	0.7576%	16,250,000	-
2	ZHANG LONGGEN	16,250,000	0.7576%	16,250,000	-
合计		32,500,000	1.5152%	32,500,000	-

注1:持有限售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32,500,000	36
合计		32,500,000	36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8月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裕景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5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8月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8月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8月2日
	限制申购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博时裕景纯债债券A	博时裕景纯债债券B	博时裕景纯债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9626	002519	019968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8月2日起,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万元(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1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关于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参会情况统计结果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时间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7月30日17:00止,计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工作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经统计,基金份额持有人参加本次会议投票的情况如下:

截至权益登记日2024年7月3日,本基金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总数为38,040,242.89份。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共计4,999,000.00份,占本基金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13.14%,未达到法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备查文件

(一)《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二)《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三)《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四)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五)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公证书

(2024)证证字第77118号

申请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N7U85

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湾海大道前海金融中心32号平楼1001

法定代表人:刘宇

委托代理人:黄霞

公证事项:证据保全,见证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申请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向我处提出申请,申请对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视频方式)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查,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提交开会决议备案,随后于2024年6月19日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官网及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sqfunds.com.cn)发布了《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24年6月21日在上述媒介上发布提示性公告。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公证申请书、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复印件、关于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复印件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的规定,本处指派公证员王兆、公证人员尹因于2024年7月31日在广东省深圳市通过深圳市深圳公证处远程视频平台对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视频方式)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7月30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于2024年7月31日在广东省深圳市通过深圳市深圳公证处远程视频平台对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视频方式)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统计,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结果如下: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合计4,999,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份额总数38,040,242.89份的13.14%,未达到法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

经甲乙双方协商,公证机构出具本公证书。

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等规定,计票人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公证员的见证监督及律师见证下,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结果如下: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合计4,999,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份额总数38,040,242.89份的13.14%,未达到法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

经甲乙双方协商,公证机构出具本公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证员 王兆

关于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如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截至2024年7月31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投资人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文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8月1日起,本公司新增贵文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业务规则请以贵文基金的相关规定为准。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代码
1	兴华安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0211
2	兴华安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0212
3	兴华消费精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4750
4	兴华消费精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4751
5	兴华创新医疗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3920
6	兴华创新医疗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3921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等投资业务时,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851-85407888

官方网站:https://www.gwcaifu.com/

2、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067-8815

官方网站:www.xinghua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在本公司官网(www.xinghuafund.com.cn)公开披露的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信证券现金增值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调整自动申购赎回处理时间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中信证券现金增值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投资者,自2024年8月2日起,本集合计划自动申购赎回处理时间将由"每交易日16:10后"调整为"每交易日16:30后",即:本集合计划于每交易日16:30后进行自动申购赎回处理工作,如自动申购赎回时间发生变化,管理人将公告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产品前应认真阅读本产品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咨询方式: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48转5。

公司网址:www.citicsam.com。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4-074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了《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经核查发现,公告中议案名称表述有误,现对原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原内容: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计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更正后:

(一)非累计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